

会议纪要



工程名称：平陆县 10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
签发：王孝金

会议地点	项目部会议室	会议时间	2024/05/10 下午 17: 00
会议主持人	王 轩		
会议主题：监理例会			
上次会议问题落实情况：			
本次会议： 平陆上电万坤新能源有限公司、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、上海电力安装第一工程有限公司、山西中规电力工程有限公司、山西景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共 5 家单位参加，本次会议达成如下共识： 会议总结强调： 一、光伏区陡坡处进行施工作业时，由于地形陡峭，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。为了确保施工人员的安全，要求施工人员系好安全绳。在作业过程中，施工人员应时刻保持警惕，避免发生滑倒、跌落等意外情况。 二、所有参建单位周报填写随意，未按实际情况填写。要求所有单位明日重新提交本周周报，若再出现周报不按实际填写现象，将进行考核。 三、送出线路、集电线路尽快完成自检，检查整条线路对地最小安全距离是否符合要求。不得影响并网送电。 四、由于西沟、阳朝进度严重滞后，经与建设单位协商后对其进行考核。若西沟、阳朝 5 月 20 日前进度达到施工进度计划要求，可撤回考核。 五、中规电力杨经理答应各项并网手续 6 月 15 日前全部办理完成。 六、升压站设备资料于 5 月 15 日前全部提交，若未完成，按项考核。 七、所有参建单位施工车辆进出现场要求办理车辆通行证，无通行证车辆禁止入场。			

八、所有参建单位新进场人员及时上报，并配备齐全安全防护装备。

九、集电线路将于 5 月 13 日对 AB 线、C 线进行初步验收，要求施工单位做好配合工作。

十、阳朝 21-24 地块多次要求增加无人机，但施工单位未采取任何措施，下周要求增加至 5 台无人机。

十一、施工现场车辆应按规定路线行驶，并停放在指定区域，不得乱停乱放，以免妨碍施工现场的通行和作业。所有车辆必须按照限速标志的要求行驶，车辆在行驶过程中应保持安全距离。驾驶人员必须持有有效的驾驶证，并熟悉施工现场的交通规则和行驶要求，严禁酒后驾车、无证驾车或违规驾驶。

主送单位	上海电力安装第一工程有限公司、山西景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、山西中规电力工程有限公司		
抄送单位	平陆上电万坤新能源有限公司		
发文单位	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发文时间	2024.05.10

注：会议纪要由监理项目部起草，经总监理工程师签发后下发。

会议签到单

会议主题		监理例会		
会议时间		2024.05.10	会议地点	项目部会议室
序号	姓名	单位/部门	联系方式	
1	王丹	上电-公司	18914664520	
2	谢富祥	景骏	13959012080	
3	张华	上电-公司	13472800155	
4	王若生	上电-公司	13816172038	
5	王中	景骏	1993561277	
6	周小勇	景骏	18256082198	
7	董建涛	景骏	153306070	
8	杨瑞涛	景骏	18335158279	
9	杨成	中观	13653640485	
10	李利国	景骏	13860038899	
11	王林	中观	15834180241	
12	王丹顶	上电-公司	1387148071	
13	王瑞	上电-公司	18435144585	
14	张科	上电-公司	15983298591	
15	谢国奎	上电-公司	15754147872	
16	王康利	景骏	13935711044	
17	王佳	上电-公司	13453615774	
18				
19				
20				